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0-040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凯达”或“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计划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源今飞”)使用不超过 13,58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摩托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今飞摩托”)使用不超过 7,25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到位及管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2191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债券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36,8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1148.78 万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35,651.22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3 月 6 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33140005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投资“年产 3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成品生产线项目”、“年产 500 万件摩托车铝合金轮毂项目”、“偿还银行贷款”三个募投项目。其中，“年产 3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成品生产线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富源今飞实施，“年产 500 万件摩托车铝合金轮毂项目”由云南今飞摩托实施，公司拟通过增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富源今飞及云南今飞摩托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9 年 3 月 13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偿还合同编号为(20840000)浙商银网借字(2018)第 00702、01005、01006 号的 10,000 万元贷款，其中：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账号：39097594582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账号：1208015029200286389)分别划款 5,000 万元至浙商银行金华市分行(账号：3380020010120100004137)。

2、2019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16,651.22 万元向富源今飞进行增资，使用募集资金 9,000 万元向云南今飞摩托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3、2019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富源今飞使用不超过 16,651.22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摩托使用不超过 9,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4 月 7 日，富源今飞、云南今飞摩托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4、截至 2020 年 4 月 7 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5,651.22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8.91
减：募投项目投入－年产 300 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成品生产线项目	2,842.72
募投项目投入－年产 500 万件摩托车铝合金轮毂项目	1,703.01
募投项目投入－偿还银行借款	1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利息)	21,114.40

5、截至 2020 年 4 月 7 日，本次募集资金的账户余额为 211,144,019.85 元，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9665101040027155	1,456,808.2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208015029200286389	74.6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7899991010003035434	14,537.30
中国银行金华市分行	390975945822	445.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9665101040027221	136,700,306.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7899991010003038778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9665101040027239	72,971,848.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7899991010003038930	0.00
合 计	–	211,144,019.85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因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率，降低财务成本，缓解流动资金的需求压力，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由富源今飞及云南今飞摩托分别使用不超过 13,580 万元、7,25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闲置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支付的情况时，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经测算，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前述资金的使用可减少利息负担，预计节约财务费用 104.15 万元/月。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承诺如下：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

2、公司单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

3、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4、公司在过去十二月内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已经收回；

5、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6、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内，若募投项目因实际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出目前的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流动资金及银行贷款资金及时归还部分或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投项目闲置资金，确保募投项目及或有新项目的顺利进展；

7、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主营业务相关项目投入。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批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富源今飞及云南今飞摩托分别使用不超过 13,580 万元、7,25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之日起不超 12 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因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率，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充分考虑募投项目目前的投入情况，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资金需求，同时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会议审议程序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今飞凯达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0-038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凯达”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葛炳灶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8 名，亲自出席董事 8 名，其中叶龙勤先生、虞希清先生、刘玉龙先生、杨庆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因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 13,58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今飞摩托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 7,25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0-038
债券代码：128056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飞凯达”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以电话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群芳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能够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应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和违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承诺实施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0-019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三)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其中：(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4 月 29 日 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4 月 2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4 月 23 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发生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特别提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和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发生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发生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两项议案互为前提，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两项议案可整合为一项议案(议案 8)，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9、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 9 已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刊登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议案 8、议案 9 进行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1、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发生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议案

10、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1、审议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2、宣读公司《2019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第 8、9 项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关联股东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并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第 10、11 项议案为特别表决议案，即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第 12 项议案为非表决议案，其他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审议事项详见 2020 年 2 月 18 日、2020 年 3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审议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审议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发生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议案	√
10.00	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1.00	审议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出席的持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述(一)、(二)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四)登记地点：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28 日 8:00-17:00、2020 年 4 月 29 日 8:00-11:3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埠镇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 话：0533-3088888

传 真：0533-3089666

邮 编：250081

联 系 人：邱卫东 成兆鑫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四)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八、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55”，投票简称为“金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力。

提案编码	提 案 名 称	备 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			
4.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5.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审议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审议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公司关于与山钢财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及发生金融业务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议案	√			
10.00	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1.00	审议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附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权限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打“√”为准，对同一项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如委托人对有关议案的表决未作任何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上述议案的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时间：2020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本授权委托书仅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使用有效。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0-015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不存在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信息；

2、近期获批的口罩业务对公司经营利润影响较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景峰医药，证券代码：000908)交易价格于 2020 年 4 月 3 日、4 月 7 日、4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说明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询问，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 2020-003 号《2019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司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公司届时发布的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20-18
债券代码：127012　债券简称：招路转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意见对预留部分授予名单进行审核，相关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股票期权计划预留期权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同日，于公司内部 OA 系统发布《关于公司股票期权计划预留期权授予激励对象的公示》，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具体情况如下：

1、公示内容：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

2、公示期间：2020 年 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4 月 7 日；

3、公示方式：公司内部 OA 系统；

4、反馈方式：在公示期间，对公示的激励对象或对其职务信息有异议者，可通过来电、来信、来访等方式向公司监事会、人力资源部反映有关问题；

5、公示结果：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人力资源部未收到与本次拟授予期权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二)公司监事会对预留部分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激励对象的名单、担任的职务、身份证件、与公司或子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

二、公司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并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相符，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及长期贡献的核心管理骨干和核心技术人员。

2、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且不包括首批已获授激励对象。

4、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5、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不存在被禁止参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满足《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八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052 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8 日 9 时整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通过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为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为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萍女士主持。与会监事逐项审议了有关议案并做出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的议案》

《监事会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0-050 号
债券代码：128067　债券简称：一心转债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19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累计发生额)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一年期以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2020 年 1 月 6 日，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呈贡支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15,000 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 20JG5062 期(3 个月)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起算日为 2020 年 1 月 8 日，到期日为 2020 年 4 月 8 日，产品收益率：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3.50%/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曾高于 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 1.40%/年。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号)。现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 15,000 万元及收益 131.25 万元。符合预期收益。

备查文件：《理财产品收期收回凭证》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0-01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 1-3 月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情况，现将公司 2020 年 1-3 月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电量情况。公司所属各发电企业累计完成发电量 61.1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8.09%。其中水力发电量完成 24.0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3.89%；火力发电量 33.12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3.01%；风电及光伏等新能源发电 3.9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4.59%。

二、天然气销售情况。公司所属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天然气销售量 5.45 亿立方米，较去年同期下降 27.92%。

三、煤炭销售情况。公司所属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完成煤炭销售量 176 万吨，较去年同期下降 5.29%。

四、蒸汽销售情况。公司所属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完成蒸汽销售量 19 万吨，较去年同期下降 14.12%。

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系公司初步统计数据，提醒投资者不宜以此数据简单推算公司业绩，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